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撤字〔2024〕1311号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

广州汇娱商贸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、吴仿卿、甘格龙：

经查明，广州汇娱商贸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在办理公司（企业）设立（开业）登记过程中冒用申请人的身份资料信息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公司（企业）设立（开业）登记。以上事实，有申请人的申请材料、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调查情况等材料予以证实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规定，本局作出决定如下：

撤销广州汇娱商贸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的设立（开业）登记（详见附件）。

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（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210号，电话：020-38805613）提起行政复议；或依法在六个月内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（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石浦大道北33号，电话：020-37890836）提起行政诉讼。

附件：撤销登记企业名单



撤销登记企业名单

序号	公司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撤销内容
1	广州汇娱商贸有限公司	91440101MA5AYE3919	撤销广州汇娱商贸有限公司在2018年6月29日核准的设立（开业）登记
2	广州库固商贸有限公司	91440101MA5AYE9M67	撤销广州库固商贸有限公司在2018年6月29日核准的设立（开业）登记
3	广州文福实业有限公司	91440101MA5AYEMM9L	撤销广州文福实业有限公司在2018年6月29日核准的设立（开业）登记